

洪秀全传

彭天雍 黎斐然
朱哲芳 邓洁彰

中国青年出版社

K823.2/11

洪秀全传

彭大雍 黎斐然
朱哲芳 邓洁彰

(07/3/1)

首都师范大学图书馆



20911080

中国青年出版社



911080

封面设计：吴冠英
插图：晁锡弟
责任编辑：宋嘉沛

洪秀全传

彭大雍 黎斐然 朱哲芳 邓洁彰

*

中国青年出版社出版

中国青年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

787×1092 1/32 7.5印张 125千字

1982年12月北京第1版 1983年4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1—52,000册 定价0.60元

序 言

中国青年出版社出版彭大雍、黎斐然、朱哲芳、邓洁彰等四同志合写的《洪秀全传》，这是一件很有意义的工作。

史学界对洪秀全的评价存在着较大的分歧，但是，有一点该是大家公认的：洪秀全是农民起义领袖，是一位必须肯定的历史人物。洪秀全之所以必须肯定，因为他领导太平军，沉重地打击了腐朽的、阻碍社会前进的清朝封建统治，推动了中国历史的发展。

在洪秀全一生中，我想，有两点值得我们学习：

一是勇于改革旧制度的精神。

改革旧的，创立新的，这是符合辩证法的，也是历史发展的绝对要求。任何一位先进人物首先必须是一位改革家。且不论洪秀全用什么思想武器、打着什么旗号、披着什么外衣，也不论他具有多大的历史局限性，他毕竟向咸丰皇帝开刀、向封建土地制度开刀、向地主阶级的圣人开刀，要改革腐朽的现实。一八五八年，当洪仁玕提出实行资本主义改革的施政纲领——《资政新篇》时，他又表示赞同。这些当然符合历史发展的要求。

二是勇于反抗腐朽的统治阶级的精神。

从历史上看，进行改革的方式不外两种。一种。是统治阶

级主动适应社会的需要，进行自上而下的改革。当反动的统治阶级为维护既得利益，反对进行任何改革的时候，往往出现另一种情况，即先进分子采取暴力手段实行自下而上的变革，这也就是革命。中国封建社会中，先进的、有眼光的政治家往往主张统治阶级自己进行变法。道光时期的龚自珍就说过：“与其赠来者以劲改革，孰若自改革？”然而，清朝皇帝并没有把这句话听进去。于是，洪秀全发动了太平天国革命。

洪秀全并不是一位天生的革命家。幼年时代，他在私塾读书，接受传统的封建教育，熟读四书五经，他和大多数知识分子一样，开始也走上了科举的道路，想通过参加科举考试爬上统治阶级的地位。但是，他终于和这条道路分手。一经走上反抗旧制度的道路，他就坚韧不拔，一步一步地走下去，鞠躬尽瘁，死而后已。这个过程的出现有多方面的原因，但和洪秀全胸怀大志，忧国忧民分不开。没有这个抱负，他只能在封建科举制度中厮混，甚至可能老死于三家村，做一辈子的冬烘先生。

一是改革精神，二是反抗精神，概括起来说，就是革命精神。我想，读《洪秀全传》，学习洪秀全的革命精神，在当前仍然有现实意义。做为社会主义祖国的青年，总要有了一点革命精神，振奋起来干四化。否则，在庸俗的个人圈子里混几十年，实在有负于美好的年华。

当然，我们从书中也能看到，洪秀全毕竟是一位农民领袖，他必然受到一定的历史的局限和阶级的局限，加上他本身存在的某些弱点、缺点和错误，在中国已经进入半殖民地半封

建社会的时代，他和其他一些农民领袖们所领导的太平天国革命运动，是必然要失败的。洪秀全英雄的一生，只能是个悲剧的结局。

当《洪秀全传》出版之际，愿意写这一点意见和青年读者们互勉。

《洪秀全传》是一部实事求是，解放思想的著作，也是一部资料相当丰富的著作。至于如何一分为二地评价洪秀全的功过得失，读者完全可以根据“双百”方针，从史实中得出自己的结论。

茅家琦

1981年6月于南京大学

目 录

第一章 贫苦乡村塾师	1
苦难深重的时代	1
童年所受的教育	5
封建仕途走不通	7
第二章 开始敬拜上帝	11
出路在哪里?	11
潜心细读《劝世良言》	13
开始拜上帝	17
外出传教	20
致力于创作教义	26
第三章 走上革命道路	33
去广州“学道”碰壁	33
第二次入桂	37
进入紫荆山区	38
强大的推动力	42
创作《天条书》和《原道觉世训》	45
捣毁甘王庙	50
创作《太平天日》及鞭挞孔丘的神话故事	56

第四章 领导金田起义	60
山雨欲来风满楼	60
以明主、汉皇自况	64
颁布“团营”令	68
秣马厉兵，严明纪律	71
金田起义出大王(遣)	75
东乡“登极”	79
新圩突围	82
永安封王建制	85
第五章 从永安到南京	91
永安破围与“仙回捷奏”	91
围攻桂林不克，蓑衣渡受挫	94
道州决策	96
传檄声讨“满妖咸丰”	98
长沙城外造玉玺	100
武昌抉择	103
第六章 金陵定鼎初期	107
开创新朝后的新气象	107
被胜利冲昏头脑	111
失算的战略决策	115
颁布《删改诗韵诏》，成立“删书衙”	120
颁布《天朝田亩制度》	123
实行“照旧交粮纳税”	127

第七章 领导集团分裂	130
变乱的祸源.....	130
洪杨关系的破裂.....	132
洪韦的密切关系.....	137
密诏韦昌辉诛杨.....	140
合朝同心诛韦.....	145
石达开拥兵出走.....	147
变乱造成的严重恶果.....	150
第八章 力挽天国危局	155
重建天朝领导核心.....	155
击溃清军江北大营和三河大捷.....	158
运筹帷幄解京围.....	161
建立苏福省.....	166
第二次西征失误.....	170
钦定《资政新篇》.....	173
第九章 卓越的爱国者	178
鸦片的惊醒作用.....	178
严禁鸦片贸易.....	182
被同拜上帝的宗教遮住了眼睛.....	184
面对“外人欺”和“外邦欺”.....	188
不肯“引鬼入邦”.....	193
气壮山河的反侵略斗争.....	195

第十章 历史悲剧重演	200
英王败 大局坏	200
“进北攻南”的失策	205
“一味靠天”，作茧自缚	209
不信外臣，滥封王爵	211
苏州的陷落	214
拒绝“让城别走”	216
悲剧的结局	220
简短的结语	224



第一章 贫苦乡村塾师

(1814 年——1843 年)

苦难深重的时代

十九世纪初叶，中国封建社会已发展到日之将夕、大乱将起的“衰世”阶段。

忽喇喇似大厦倾，
昏惨惨似灯将尽。

我国著名的小说《红楼梦》，为行将灭亡的中国封建社会唱出的这两句凄清的挽歌，生动形象地说明了，处于衰世的中国封建统治，像一座腐朽不堪的大厦，摇摇欲坠，眼看就要

倒塌了；又像一盏点尽了油的灯，昏昏惨惨，很快便要熄灭了。

封建社会到了山穷水尽，濒于灭亡之日，必然是地主阶级与农民阶级的矛盾空前激化之时。清朝的吏治已黑暗腐败到了极点。“官以贿得，刑以钱免”。遍布全国上上下下，大大小小的贪官污吏，横征暴敛，无恶不作。他们只要自己能升官发财，什么伤天害理的事都会做，什么卑鄙无耻的勾当都能干，把整个社会闹得乌烟瘴气，一团漆黑。他们只知拼命搜刮，花天酒地，寻欢作乐，而置国计民生、民众死活于不顾。“不论盐铁不筹河，独倚东南涕泪多。国赋三升民一斗，屠牛那不胜栽禾。”^①广大贫苦农民“租种二亩田，要交十道捐，衣衫不遮身，烟囱不冒烟”，真是一贫如洗，穷困已极。针对“天下贪官，甚于强盗，衙门酷吏，无异虎狼，……富贵者纵恶不究，贫穷者有冤莫伸”的社会现象，被压迫被剥削的阶级发出了“民之财尽矣，民之苦极矣”的呼号。^②

由于地主、官僚、高利贷者三位一体，贪婪凶残地聚敛财富，肆无忌惮地兼并土地，造成了“田地多属富家大户之产”和“耕者多无田”^③的严重土地问题。当时在广州府流传着这样一句隐喻：“花县一支笔(毕)，清远一粒麦，三水一棵菜(蔡)”。意思是说，花县、清远、三水这三个县的土地，大部分都集中在毕姓、麦姓、蔡姓三姓大地主手里。土地的高度集中，反映农民的迅速破产。土地是农民赖以生存的命根子，广大农民失

① 《己亥杂诗》，《龚自珍全集》，下册。

② 《万大洪告示》。

③ 《皇朝经世文续编》，卷三十五、四十五。

去了土地，没有生产资料，生活也就失去了依赖。当时的两广地区，到处看到的，是流离失所、灾黎载道的凄惨景象，到处听到的，是啼饥号寒、家破人亡的悲痛呻吟。

洪秀全的先祖就是失去了土地，离乡背井外出逃荒的灾民。他的高祖父洪讼三就是因为走头无路，无以为生，迫不得已离开原籍广东嘉应州石坑礮下村，辗转迁徙到花县的。

1814年1月1日，洪秀全诞生在花县福源水村的一个农民家庭里。他的父亲洪镜扬，生母王氏，继母李氏，兄弟姐妹五人，长兄仁发，次兄仁达，姐姐辛英，妹妹宣娇。^①由于家庭人口多，田地少，因而家境十分贫寒，生活极为艰苦。洪秀全两岁的时候，他的父亲因为在福源水“盪(找)食艰难”，不得不拖儿带女，又搬迁到野草蔓蔓，树木丛生的官禄埗村开垦荒地。

官禄埗，位于花县县城西南，距广州府城约一百华里。村西北背枕独秀峰和丫髻岭，村东南面向一片开阔的田畴。村内居住有洪、凌、钟、巫四姓，都是从外地逃荒迁徙来的客家人。当时，这个地瘠民贫的穷山村，没有财主，只有一户人家经营棺材铺，其他都是以耕种为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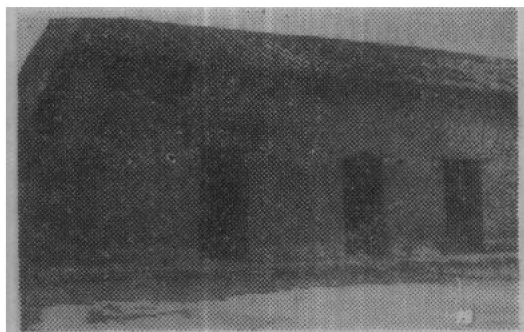
洪秀全的一家迁居官禄埗后，他的父兄经过几年的艰苦创业，总算开垦出几亩薄地，建起了几间土屋，并养有一、二头耕牛，成为小康人家了。虽然他的家庭经济并不丰裕，但洪秀全的父亲却为人公正耿直，在洪氏族人中威望较高。他不仅

^① 花县洪秀全纪念馆藏《洪氏族谱》。

受到族人的推戴管理全族的公产，而且还作为全族的父老，族内产生争执，他当仲裁人，判断是非曲直；族外发生纠纷，他代表全族与邻族交涉。

官禄埗一带的田地，几乎全都是毕村毕姓大地主的产业。贫苦农民租种地主的土地，每年不仅要向地主交纳高额的地租，还要经常替地主服无偿的劳役，逢年过节要给地主送鸡鸭鱼肉。地主带着狗腿子入村催租逼债，佃户还得办酒肉饭菜招待。如此苛重的剥削，贫苦农民哪里能负担得起！“禾镰挂，米缸空”，官禄埗的贫苦农民一般每年都缺粮八、九个月，长年累月辛勤劳动，却吃不上一顿饱饭。“官禄埗，吃粥送薯芋，乌蝇（苍蝇）叨粒饭，追到新街铺。”这首流传下来的民谣，对当时严重缺粮的官禄埗农民，决不是吝啬的辛辣嘲笑，而是终年劳苦不得一饱的深刻写照。

如果说，地租是勒在农民脖子上的一条绞索，那末，高利贷便是插在农民胸膛上的一把刀子。官僚地主对农民进行敲骨吸髓的榨取，使得农民挣扎在死亡线上，再也活不下去了，



洪秀全故居——广东花县官禄

于是又不得不向地主借高利贷。三月借谷一百斤，六月就得还一百五十斤，过了六月，就要还三百斤。如果无法还债，就要利上加利，象滚雪球

一样，债越滚越重，成为一辈子、甚至祖祖辈辈也还不清的阎王债。官僚、地主、高利贷者往往在年岁荒歉、青黄不接，贫苦农民或被地主追着交租，或被官府逼着纳税，或是家中断粮而告借无门的时候，乘人之危，趁火打劫，进行重利盘剥。“至期逼索，如狼似虎，刻不容缓”，“或垂涎其妻女，或觊觎其田庐，又或贪其畜产，图其工器”，“举其室中所有，搜攫一空，甚至掀瓦掇门，拴妻缚子，又甚将本人锁押私家，百般吊打。”^① 贫苦农民倾家荡产，卖屋卖地，卖儿卖女，甚至出卖妻子，也无法还清这种催命债。

总之，清朝末年，官僚、地主、高利贷者通过苛捐杂税、高额地租、重利盘剥，对农民进行巧取豪夺。他们象虎狼一样，吞噬贫苦农民的血肉。这一切，都给洪秀全的思想打下了时代和阶级的烙印，使他埋下了仇恨的种子，有一种自发的反抗情绪。

童年所受的教育

洪秀全小名火秀，成年后，依家族班辈取名仁坤，后来自己改名秀全，他从七岁开始入私塾读书，勤奋好学，非常聪颖，“自读中国历史及奇异书籍，均能一目了然”。^② 他并不满足于埋头死读封建统治者所提倡的四书、五经，以及《孝经》之类的经书，而是博览群籍，无书不读，他读了许多被那些醉心

① 《中国近代农业史资料》，第一辑，第81页。

② 韩山文：《太平天国起义记》。

科举仕途的人认为是对科考无益的、“有误正业”的史书和被看成是离经叛道的“奇异书籍”。由于读书很用功，洪秀全到了十二、三岁，已经是“经史诗文无不博览”了。^①洪秀全在童年时代所受到的启蒙教育，一方面使他自小即饱受儒家思想的熏陶，影响很深，另一方面，也使他的学识比较丰富广博，其思想并非泥古不化。他不是一个八股腐儒，而是一位有识之士。

洪秀全勤奋读书、刻苦求学的精神，得到了他的老师和家族的称赞。有些塾师自愿免收他的学费；有些亲戚族人也乐意赠送衣物给他，大力资助他上学。他家里的人也把改变家境、光宗耀祖的希望寄托在他的身上，全家咬紧牙关，节衣缩食，尽力维持他上学读书，使他不至于失学。正是洪秀全“得到了老师和亲属的喜爱，他们以他的才学而骄傲，确信他将及时取得功名，甚至成为翰林，……这样，整个家族也将因他的高位而得到荣耀”，^②所以，出身贫苦的农家子弟洪秀全成为幸运儿，能够读了整整十年书，这的确是很不容易的事情。

1828年，洪秀全十六岁，他的父亲因为家计日艰，不能再供给他读书求学了，洪秀全不得不辍了学，帮助家里干农活。十七岁，洪秀全应一位同窗书友的邀请，到花县县城附近的鳌古岭去陪读了一年。到了十八岁，族人看到他学问渊博，就聘请他做本村的塾师。可以这样说，洪秀全在青少年时期，过着穷困贫寒的家庭生活，又参加了一些农村劳动，这样就使他对

① 《洪仁玕自述》。

② 韩山文：《太平天国起义记》。

农民的疾苦有切身的体会，对农民的愿望和要求比较了解，他是一个为人正直的农村知识分子。

封建仕途走不通

洪秀全和所有的封建知识分子一样，摆脱不了读书当官、飞黄腾达的窠臼。十年寒窗苦读，为的是一举成名天下扬，实现他的“朝为田舍郎，暮登天子堂”的夙愿。可是，命运在捉弄他，条件在束缚他，环境在限制他。一个无权无势、出身贫寒的农家子弟，要想通过科举考试的阶梯，一步一步地爬上有权有势的封建统治地位，那简直是难于上青天的事情。

清朝的科举考试制度规定，科举仕途主要分为三级，秀才、举人、进士。考生先要在府里考秀才，秀才到省里考举人，举人到京师考进士。秀才是科举考试的第一级，考秀才要经过三道考试，首先须在本县应县官所主持的县试，叫做“县考”。其次是经县试合格，录取的士子到管辖该县的府城（或州城）参加府试，叫做“府考”。再次是府试中式者再经过各省学政主持的“道试”，也叫“院试”。道试录取后，才算取得“入学”的资格，才算有了“功名”，才能得到“秀才”的称号。凡是未考取秀才的，统称为“童生”。当时，皓首穷经，考了几十年仍然不能入学、没有功名的白发苍苍的老童生，真是比比皆是。

1828年，洪秀全刚满十六岁，便抱着初试锋芒的心情，通过了县试，到广州去参加考秀才的府试。府试的结果是失意